

新县城南实验学校消防系统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新财磋商采购-2025-107

采 购 人：新县城南实验学校

代理机构：信阳峰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CA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CA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CA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CA窗口现场办理CA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响应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招标文件费用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方可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政府采购类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响应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CA印章。

2、响应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CA印章。

六、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潜在投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十、特别提醒

不见面开标签章环节，使用信安 CA 钥匙，如果出现签不上章的情况，请检查是否有：互诚通、云政数据证书助手等驱动，安装这些会造成无法签章，请务必卸载！

供应商因信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6-6369677。

十一、政府采购二次报价操作流程

1、项目流程中，点击【网上报价】按钮（评委组长发起多轮报价之后，才能进行报价操作）



2、供应商也可点击右上角的最新消息，进入消息列表页面，查看开启报价消息，如下图：



3、点击消息可跳转到报价页面，如下图：



4、点击【新增报价】按钮，填写本轮报价，点击“保存报价”按钮，如下图：

新增报价

保存报价 提交 当前处于第3轮报价阶段，您尚未参与报价。

01 报价明细

序号	名称	单位	组成个数	总个数	规格参数	本轮报价-单价	小计
1	投标总价	元/%	1	1	无	45500	0

02 项目信息

有关承诺和说明:

5、报价保存后，自动跳转到报价页面，然后点击【签章查看】按钮，进行签章操作：

报价参与

分包编号：豫政采(1)20210039-1 此轮报价剩余时间：0 天0 时15 分41 秒

分包名称：【系统测试】yzy集采测试20210420【系统测试】0420集采yzy测试

采购人：互联互通测试机构5 执行机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标书送达时间：2021-05-20 15:24:32 投标报价：459000.0

报价开始时间：2021-05-22 15:03:12 报价截止时间：2021-05-22 15:33:12

请注意：

1. 为确保正常报价请确保所使用的操作设备时间为网络自动同步时间
2. 新增报价：先保存报价，然后进行签章，最后再提交报价。

02 投标报价

当前处于第3轮报价阶段，您的报价尚未提交。

序	报价次数	报价单位	报价人	报价时间	签章状态	提交状态	报价	签章查看
1	3	省公共资源测试三	张三	2021-05-22 15:17...	未签章	未提交		
2	2	省公共资源测试三	张三	2021-05-21 08:52...	已签章			
3	1	省公共资源测试三	标书报价	2021-05-20 15:24...	已签章			

6、签章完成之后，点击左上角【签章提交】按钮，签章状态会显示已签章，再点击“修改”按钮，进入报价页面，如下图：

签章

签章提交

注:请点击工具栏上的 按钮执行签章，之后点击[签章提交]按钮完成签章操作。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用)

文件(F) 视图(V) 搜索(S) 工具(T) 签章(S) 关于(A)

100.00%

电子签章 二维码 签章参数

包号:豫政采(1)20210039-1

投标货物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组成数	总数	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投标总价	元	1	1	无	45500.00	45500.00	
总计:肆万伍仟伍佰元整						45500.00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致。
3.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投标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17 -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采购人要求	- 22 -
第五章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 23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29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新县城南实验学校消防系统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新财磋商采购-2025-107
- 2、项目名称：新县城南实验学校消防系统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162756.82 元
最高限价：1162756.82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新财磋商采购-2025-107-1	新县城南实验学校消防系统项目	1162756.82	1162756.82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内容：消防水池、地上水泵房、压力排污系统、给水系统、消防系统、强电及消防应急系统、室外给水工程、强弱电工程及消防控制室设备安装等。

5.2 工期：45 日历天

5.3 质量要求：合格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完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四条之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工程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本项目不适用。

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

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二级或建筑工程二级（不含临时）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在公告发出之后。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

3. 方式：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可按网上提示下载采购文件（*.X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采购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采购文件领取页面下载的“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

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县市民之家五楼）开标一厅。

六、 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新县）》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 其他补充事宜

1、由于交易中心系统升级，请各供应商（投标单位）在新系统中重新进行诚信入库信息登记后，再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可参照交易主体入库须知：

<https://ggzyjy.xinyang.gov.cn/xxgk/004001/20221110/cc49f601-8077-4b26-8f6d-acc8ca556837.html>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3、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4、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5、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6、监督部门：

监督机构：新县财政局政府采购中心

监督电话：0376-2980510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异议、质疑和投诉，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新县城南实验学校

地址：河南省信阳市新县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383764794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信阳峰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东方今典 E 区 6 号楼 1005 室

联系人：冯女士

电话：15518908200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女士

电话：1551890820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新县城南实验学校 地址：河南省信阳市新县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3837647940
1.1.2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信阳峰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东方今典 E 区 6 号楼 1005 室 联系人：冯女士 电话：15518908200
1.1.3	项目名称	新县城南实验学校消防系统项目
1.1.4	标段划分及最高限价	标段划分：共分为一个标段 最高限价：1162756.82 元 注：供应商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1.1.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消防水池、地上水泵房、压力排污系统、给水系统、消防系统、强电及消防应急系统、室外给水工程、强弱电工程及消防控制室设备安装等
1.3.2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 1 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税收及社保缴纳证明，若为新成立的公司，须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及社保缴纳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注：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无感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自我评估说明，不再需要提供以上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之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工程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本项目不适用。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二级或建筑工程二级（不含临时）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在公告发出之后。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预备会	采购人不再统一组织投标预备会。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1.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1.2	采购人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天前
2.1.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24小时内
2.1.4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24小时内

	改的时间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2.1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3.3.1	投标保证金	无
3.4.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3.5.1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或签字。
3.6.1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10 日 9 时 00 分
4.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	2025 年 11 月 10 日 9 时 00 分
5.1.1	开标程序	1.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

		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书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其中业主评委 1 人，专家 2 人。专家从符合条件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8.1	履约担保	不要求
9.1	分包/转包	不允许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项目	/
10.1.2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各方主体在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且在行政处罚期内。
10.2 成交公示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	
10.3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4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5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和“技术标准和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10.6 采购代理服务费		

	代理报酬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文件规定收取。
10.7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8 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开标有异议的，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示期间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9 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94号令)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2、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才可以依法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格式请在信阳市政府采购网采购动态栏下载)。 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94号令)第三十七条规定，被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 捏造事实； (二) 提供虚假材料；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0.11 采购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1.1	供应商的澄清和答疑	请供应商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10.12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新县城南实验学校消防系统项目。

2、定义

2.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称“采购人”系指新县城南实验学校。

2.2 “代理机构”系指信阳峰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磋商供应商”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条件，按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4 “响应文件”指磋商供应商响应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文件。

2.5 “成交供应商”指接到采购人签发的成交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3.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

3.2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上述要求必须同时满足，否则将被视为不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无效。

4、参加磋商的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

5、磋商文件构成

5.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需求、磋商方法和程序及合同格式。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技术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第五章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若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及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未对本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3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的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条款。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发放给所有潜在供应商，并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磋商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发出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文件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或者传真或电报形式回复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修改文件。

6.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文件在解释顺序方面优先于该类文件之前的文件；当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对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响应文件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本次招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本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各类证书等（如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响应文件内**。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以响应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7.4 响应文件中的扫描件，每张一般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一般不要超过 50MB。

7.5 供应商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磋商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7.6 使用“信阳市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7.7 供应商在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响应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供应商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7.8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9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XYTF 格式和*.NXYTF 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7.9.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招标范围及磋商总报价、磋商有效期、质量标准、工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8、响应文件的组成：

（1）报价函

（2）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6) 磋商承诺函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优惠服务承诺书
- (9) 声明
- (10) 施工组织设计
- (11) 综合标
- (12) 项目管理机构
- (1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4)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9、响应文件的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10、响应文件的报价：

10.1 报价方式：

(1) 本项目采购预算：1162756.82元。

(2)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形式进行报价。本次磋商采用两轮报价：响应文件递交时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成交价。

(3) 本次磋商采用两轮报价：不见面项目进行线上二次报价操作流程。1、【投标人操作】及时登录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打开“报价参与”菜单。选择需要参与报价的标段。2、【投标人操作】及时关注“二次报价剩余时间”如果显示状态为“未开始”，表示磋商小组组长还未开始二次报价。如果已经显示倒计时（默认 20 分钟），则需要在倒计时结束时间前完成二次报价，否则视为放弃投标！3、【投标人操作】①点击“新增报价”输入报价金额（报价必须和《开标一览表》报价单位一致，可以指总价、单价或费率）；②点击“保存报价”；③进行电子签章；④点击“提交报价”（每次修改报价必须点击保存报价按钮再签章，提交前务必确认报价和签章表报价一致！）。4、【投标人操作】报价的机会只有一次，提交后将不能修改，完成后检查“第 2 轮次”的报价是否显示已签章，已提交，则表示二次报价完成。（本内容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通知公告内查找“不见面”开标相关问题问答）。

(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10.2 报价依据：

- (1) 国家、省有关造价规定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
- (2) 工程量清单；
- (3) 国家技术标准和施工规范；
- (4) 设计变更通知单、澄清内容；
- (5) 自行确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方案；
- (6) 企业的技术与管理水平等；
- (7) 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

供应商依据上述条件结合市场竞争自主报价，但总报价不得低于本工程成本。

10.3 工程量清单中每一个项目均需填入单价或合价；有些项目数量虽未列出要求填入金额者，供应商应按要求将金额填入。对于没有填入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其费用应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别的项目的单价或合价中，供应商必须按采购人的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为填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并不得向采购人索要此项的工程款。

10.4 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中。

10.5 报价是由供应商计算的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的期望值。

10.6 供应商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费用增加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10.7 工程所需要主要材料质量在采购时要由业主、监理、成交人共同考察认定。

11、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证明文件

11.1 供应商提交的合格性证明文件应能满足本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中明确的“合格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1.2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2、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于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可向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提出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而放弃磋商。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加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3.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3.4 供应商因信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4.1 在规定的递交首次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4.2 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修改的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五、磋商

15、磋商时间、地点

15.1 供应商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15.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15.3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15.4 供应商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供应商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供应商原因（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15.5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15.6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16、磋商小组

16.1 磋商会议后，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16.2 磋商小组成员组建：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3 磋商小组负责审议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人。

17、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1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7.2 响应文件启封后，直至向成交人授予合同时间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17.3 在磋商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向代理机构和参与评定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8、磋商原则

18.1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8.2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磋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磋商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磋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18.3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要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经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18.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六、成交信息

19、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新县）》网站上予以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0、对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响应文件；

21、《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七、授予合同

22、代理机构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代理机构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磋商响应，宣布磋商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磋商响应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将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3、成交通知书：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人；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书面合同的依据。

24、签订合同：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甲方签订合同。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履约保证金（无）

26.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次采购各方在采购过程和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a）“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相关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用户的利益，包括之间串通报价（递交报价书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报价丧失竞争性，剥夺买方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如果供应商在本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报价

将被拒绝。

八、特殊约定

27、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代理机构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缴费方式：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

28、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属采购人。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采购人要求

一、技术标准

符合国家、省、市法律法规规范等

二、采购人要求

1. 工程保修期：按国家、河南省相关规定执行。

2. 保修期内若出现工程质量问题，成交人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 日内无条件修复；保修期后若出现工程质量问题，成交人应在接到采购人维修通知后 5 日内修复。

3. 材料使用：本工程所使用的主要材料必须是由正规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成交人在材料进场前必须先向采购人提出书面报告，在取得采购人书面认可的情况下方可进行采购和进场；如成交人未取得采购人书面认可就将材料进场，采购人有权终止与成交人签定的施工合同，所发生的一切后果与责任由成交人承担。

4. 工程分包：不允许分包。

5.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成交人应接受采购人的不定期检查，向采购人报告施工进度和质量；如有分包，要做好总包管理工作，总包管理费包含在磋商报价中。

6. 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的承包方式，成交价在合同执行期内除规定的调价因素外不做调整。

三、施工及验收规范

依采购文件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

第五章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一、磋商原则

- 1、本次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进行。
- 2、坚持公开、公平的原则，公正地对待所有磋商供应商。
- 3、坚持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择优定标。
- 4、参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二、磋商程序

1、磋商小组成员首先根据以下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评审标准对各供应商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内容不满足要求即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初步评审不予通过，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或自我评估说明	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无感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上述要求，供应商需提供自我评估说明（格式自拟）。
	营业执照	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资质等级证书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之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之规定
	项目经理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之规定
	标书雷同性分析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之规定
	其它要求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之规定
	资格评审相关规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四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执行。	
符合性评审标准	是否存在严重失信主体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评委需在线查询投标人失信记录，核实投标人截图准确性。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副本）一致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报价	未超过政府采购最高限价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六章“工程量清单”中的要求

1.1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2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谋取成交，其响应文件报价作无效处理。

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由磋商小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 未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2)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3) 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4)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更正的；

(5)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4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

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当最终符合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根据“财库(2015) 124 号文件规定：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规定，磋商小组可以要求该 2 家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根据“第 5 条评分标准”规定的评分分值和评分因素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评分标准

5.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按以下规则进行评审：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分标准	
评审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 100 分
磋商报价 (30 分)	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注：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所有投标供应商不再享有其他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3. 根据信财购（2020）4 号文中六、防范投标企业串标围标及恶意低价行为措施方面，评审专家评审中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建议比控制价低 30%的），且该投标人的技术等主

		要指标有大量或明显故意不符，可能影响采购质量或者项目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综合部分（20分）	企业业绩（9分）	供应商 2022 年 10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市政或建筑工程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9 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项目经理业绩(3分)	提供 2022 年 10 月 1 日以来项目经理负责完成的市政或建筑工程项目业绩一份得 3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注：项目经理业绩和企业业绩不重复计分。	
	履职尽责（4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质检员等）的在岗，更换履职尽责承诺、提供履约保证。（优得 4 分，良得 2 分，一般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项目管理机构(4分)	项目部主要成员施工员、造价员（预算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质检员的资历、人数、专业配套、年龄结构合理、具有相关岗位证书的得 4 分。以上所提人员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技术部分（50分）	施工组织设计（评审项目若有漏项或没有具体内容的，相应项目按 0 分计）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4分）	根据响应文件的内容制作完整性、编制水平得 0—4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5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的是否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5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4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4分）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是否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4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资源配备计划（5分）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 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
		施工进度表或网络计划图（3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3分）	总体布置合理、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
		说明：以上每项有则按所示分值得分，缺项经半数以上评委确认该项不得分。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4分）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是否符合工程情况，是否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1—4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程度（4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程度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是否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得 1—4 分。
		风险管理措施（5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是否齐全，风险预控是否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是否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是否得力得 1—5 分。

全体磋商小组成员对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最终得分，评分和计算结果均保留小数点后 2 位（采用四舍五入法）。

三、评审结果

1.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四、磋商纪律

1. 磋商小组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3. 磋商小组采用以及与磋商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4. 供应商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其他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5.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响应，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6.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中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报价函
- 二、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七、优惠服务承诺书
- 八、声明
- 九、施工组织设计
- 十、综合标
- 十一、项目管理机构
-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磋商函

致：（采购人）

1. 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考察和认真研究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磋商总报价作为第一次磋商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并承担其任何质量缺陷等问题所造成的任何损失。

2. 我方已详细检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文件、补充通知（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我方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愿按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按最后一次的报价做为最后报价。

3.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若能成交，保证在施工期限内，全面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4.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内容执行；我方保证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有关规定提交一切资料。

5. 我方同意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起_60_日历天内保持磋商响应文件有效，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本磋商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成交。

6. 除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交的资料外，我方同意随时接受贵方的检查、询问，并根据磋商需要补充贵方要求提交的资料。

7. 如果我方成交后，我方没有任何正当理由而拒签合同，同时我方愿意补偿该工作因我方延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8. 我方愿接受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合同价款计算和调整方式。

9.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磋商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磋商函附录

工程名称					
供应商					
采购内容					
磋商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编号	
质量要求					
工期					
磋商有效期					
备 注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适用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形）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磋商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五、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根据供应商须知“供应商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1、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未提供的将视为不符合资格要求。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八、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和（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我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承诺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被查出有不良记录，我方愿向采购人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文字或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技术组织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须配劳资专管员）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十、综合标

（格式自定义）

十一、项目管理机构

（格式自定义）

十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报价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十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

（注：该告知函仅做告知，不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